

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拍攝場地設備出借申請表 (附件 1)

年 月 日

申請人或 申請單位及負責人		簽章		
申請人或申請單位負責人地址				
特別聲明	申請人(或申請單位負責人)已詳閱「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拍攝場地設備出借作業要點」，願意無條件遵守該要點之規定。			
本案聯絡人		電話	市話： 手機：	
申請事由 (拍攝名稱)				
租借時間	自 年 月 日 時起至 年 月 日 時止			
租借項目	場地		設備	
	人員		其他	
檢附文件	請參照「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拍攝場地設備出借作業要點」第五條之(四)檢附相關文件。			
項次	文件名稱	份數	說明(視需要填寫)	
1				
2				
3				
4				
5				
6				
7				
8				